

公司代码：688069

公司简称：德林海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 2020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9,47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788,000.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德林海	68806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锡清	邵 岭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梅梁路 88 号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梅梁路 88 号
电话	0510-85510697	0510-85510697
电子信箱	dingxiqing@wxdlh.com	shaoling@wxdlh.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78,223,134.00	446,830,051.95	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9,311,500.39	314,027,690.09	14.42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10,340.86	-17,836,092.78	不适用
营业收入	130,858,813.91	107,559,308.12	2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283,810.30	34,821,408.11	3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683,044.16	30,455,866.61	4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5	14.25	减少0.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02	0.78	3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02	0.78	30.7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34	3.1	增加1.24个百分点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管理层紧抓落实，以根据地模式为拓展方向，以点带面提升业务能级，保持现有业务稳步发展的同时，积极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在围绕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的战略目标带动下，克服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冲击，积极应对，消除太湖、巢湖夏季洪水暴发对公司个别藻水分离站的影响，确保了公司业务保持持续稳步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济效益稳定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13,085.88 万元，同比增长 21.6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28.38 万元，同比增长 30.0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68.30 万元，同比增长 40.15%。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47,822.31 万元，较期初增长 7.03%；净资产 35,931.15 万元，较期初增长 14.42%。

（一）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情况

2020 年上半年，受国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供应商及客户的生产经营活动有所延后，对公司 2020 年一季度业绩存在一定的影响，但自 3 月份以来，在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的情形下，公司管理层积极组织复工复产，使公司生产经营逐步恢复正常化，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3,085.88 万元，其中重点工程，云南大理洱源县西湖藻水分离站二期项目实现销售收入 4,103 万元，合肥包河区巢湖沿岸深井加压控藻项目实现销售收入 3,901 万元。巢湖沿岸深井加压控藻项目的成功落地，是深井加压控藻平台在 2019 年巢湖首次实现商业化推广后，在巢湖上的又一次成功应用，为“加压灭活、原位控藻”技术路线、产品设备未来大

规模的应用、推广提供了有力的数据和案例支撑。

（二）上半年重大订单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手订单金额超过 9 亿元。其中，2020 年上半年，通过单一来源采购程序签订了“杞麓湖及入湖河道水质提升项目-水质提升设备采购及运行采购”（杞麓湖水质提升项目）合同，总金额 36,850.49 万元，包含三年运行费用。在继“星云湖整湖水质提升项目”之后，“杞麓湖水质提升项目”的成功签订，标志着公司在整湖内源治理方面的技术先进性进一步加强，行业地位进一步提升，也为公司从国内外领先的湖库蓝藻治理综合服务商向湖库富营养化综合治理服务商转型垫定了坚实基础。

（三）监测预警项目的积极推进

2020 年上半年，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开始了监测预警项目的推进，三条监测预警船分别在太湖、巢湖和星云湖进行全天候、全状况的立体网格化监测的性能测试，对以上三湖水域生态环境的了解不断深入。公司卫星遥感反演工作已经初步覆盖了太湖、巢湖、星云湖和洱海，对湖体的发展变化进行数据分析与积累。同时，支撑监测预警的软件数据平台在不断深化设计与逐步搭建中。这都为公司募投项目之一的“湖库富营养化监控预警建设项目”顺利推进，垫定了良好的开端。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详见本附注“五、44(3)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